

115 年青年「志工基礎&綜合類特殊訓練暨一日志工體驗」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為推動本市志願服務工作，並充實志願服務人員專業知能、服務理念及服務技能，強化青年社會服務參與，並透過一日志工體驗，讓青年實際參與志願服務，培養團隊合作能力將志願服務所學運用於實務服務中，促進青年志願服務經驗與社會參與，使臺南市志願服務在質與量皆能有所提升，締造祥和溫暖的城市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(委由社團法人中華志願服務經營管理協會承接)

四、協辦單位：

臺南市青少年服務福利中心(委由社團法人台灣青年社會服務推展協會協會承接)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臺南青年志工中心(委由崑山大學承接)、嘉南藥理大學社工系

社團法人台南市心智障礙關顧協會

五、參加對象：有意從事志願服務，尚未參與過基礎訓練之 15-30 歲青年。

六、參加名額：限 50 人次。

七、課程時間：115 年 10 月 18 日(星期日) 09：00 - 16：00。

八、課程地點：嘉南藥理大學社工系 Y 棟 802 教室 (臺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)。

九、課程內容：

志工基礎訓練課程		
時間	內容	講師
08：40-09：00	報到	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09：00-09：10	課程說明	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09：10-10：40	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涂佳榮 社工督導
10：50-12：20	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	嘉南藥理大學社工系 盧禹璵 助理教授
12：20-13：00	休息時間	
13：00-14：30	志願服務經驗分享	社團法人台灣青年社會服務推展協會 王瑞舟 理事長
綜合類特殊訓練課程		
14：30-16：00	一日志工體驗活動說明	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黃昱瑄 社工師

☆ 本中心保留師資、活動順序、時間、場地等彈性變更之權利，若有調整異動，將主動函報主管機關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核備。

十、講師資歷：

講師	講師經歷
盧禹璵 助理教授	➤ 現職：嘉南藥理大學社會工作系助理教授 ➤ 經歷： -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局長 - 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主任 - 嘉義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主任
謝東宏 主任	➤ 學歷：長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➤ 現職： - 中華社會創新暨公共參與協會秘書長 - 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主任 ➤ 經歷：保德信青少年基金會董事
王瑞舟 理事長	➤ 現職：社團法人台灣青年社會服務推展協會理事長 ➤ 經歷：人杰老四川餐飲管理顧問公司人資長
涂佳榮 社工督導	➤ 現職： - 社團法人台灣青年社會服務推展協會秘書長 - 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督導 ➤ 經歷：中華青年志工交流協會理事長
黃昱瑄 社工師	➤ 現職：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社工師

十一、課程費用：本課程費用全免（午餐自理）

十二、青年志工「一日志工體驗」：

為落實志願服務學習與實務參與，凡參加本次志工基礎暨綜合類特殊訓練者，均須參加一日志工體驗，透過實際參與服務，增進對志願服務工作的認識，並培養服務精神、陪伴互動及團隊合作能力。

活動名稱	115 年「同心共融·幸福同行」身心障礙者社區融合園遊會
活動日期	115 年 11 月 07 日 (星期六) 10:00 – 15:00
活動地點	臺南市永康區探索教育公園 (永大五路)
主辦單位	社團法人台南市心智障礙關顧協會
活動內容	協助活動現場相關志工服務工作，實際體驗志願服務。 09:00-10:00 志工報到 10:00-10:30 開幕儀式 (主持人介紹活動理念、貴賓致詞) 10:30-11:30 身障團體展演 (舞蹈、歌唱、樂器等多元才藝表演) 11:30-12:30 友愛共融舞台 (表演團體演出、親子互動活動) 10:00-15:00 友愛共融園遊會 15:00-16:00 場地整理及撤場
注意事項	1.擔任志工請穿著球鞋，補充水份預防中暑。 2.請揹後背包或斜背包，需空出雙手做事情喔!!! 3.當天活動勿攜帶貴重物品喔!! 若有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，主辦單位無負保管責任。

十三、報名事項：

(一) 一律採線上報名：

報名請至臺南市志願服務網(<https://vt.tainan.gov.tw/>)/活動報名/志工基礎、社福類特殊訓練，進行線上報名，如報名後不確定是否完成報名，可來電洽詢。

(二) 恕不接受研習當天現場報名。

(三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 月 15 日(星期四)截止(若額滿，提前截止報名)。

(四) 洽詢電話：06-2986649 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黃社工。

十四、附則：

(一)課程請務必全程參與，學員應於上課開始前完成簽到手續〈嚴禁代簽〉，若遲到、早退或缺席超過 20 分鐘以上將不開放入場，且不發給電子證明書，如有缺課，亦不接受補課，請學員確實遵守，謝謝合作。

(二)響應環保愛護地球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筆、環保杯、筷，課程中將不主動提供。

(三)辦訓期間，如遇風災，依政府公告停班停課之標準執行。補課時間由辦理單位另行通知。

(四)為避免資源浪費，若報名成功之學員欲取消報名，務必來電告知，使更多人享有參訓福利，如未告知取消者，將影響個人下次報名活動之權利，感謝您的配合！

(五)本訓練僅提供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如有其他個別保險需求者請自行考慮投保，本會不負相關理賠責任事宜。

(六)活動中會有工作人員不定時拍照、錄影錄音。報名代表您同意並授權我們基於推廣、公益等非營利目的，再製及播放您參與活動的影像紀錄。

(七)落實衛福部推動志願服務全面線上化，本場次教育訓練不提供紙本結業證書，只提供電子證書。

(八)本計劃經核准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。